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MC 中集車輛**  
**CIMC Vehicles (Group) Co., Ltd.**  
**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2021年11月8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http://www.szse.cn))刊登之《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屆監事會2021年第三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貴平  
執行董事

香港，2021年11月8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九位成員，即麥伯良先生\*\*、李貴平先生\*、曾邗先生\*\*、王宇先生\*\*、陳波先生\*\*、黃海澄先生\*\*、豐金華先生\*\*\*、范肇平先生\*\*\*及鄭學啟先生\*\*\*。

- \* 執行董事
- \*\* 非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于2021年11月8日上午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静华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冯宝春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及其酬金的议案》

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李晓甫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原因，于2021年11月5日向公司监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提请辞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由于李晓甫先生辞任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总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李晓甫先生的辞任将于公司新任非职工代表监事委任生效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李晓甫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同意提名冯宝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冯宝春先生将不会就担任本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而在本公司领取任何酬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的《关于非职工代表监事变更的公告》。

监事会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选冯宝春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冯宝春先生酬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八日